

# 宁夏回族自治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宁建（城）发〔2023〕26号

---

## 自治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立即开展全区城镇燃气重大事故隐患 专项排查整治的紧急通知

各市、县（区）安委会，宁东管委会安委会，各市、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银川市市政管理局，固原市城市管理局，宁东管委会建设和交通局，海兴开发区建设局燃气行业主管部门：

2023年6月21日20时40分许，银川市兴庆区一烧烤店发生燃气爆炸事故。自治区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梁言顺书记，自治区党委副书记、张雨浦主席第一时间赶赴现场指挥救援工

作。梁言顺紧急主持召开党委常委会会议、张雨浦主持召开自治区安委会会议，研究部署事故善后处置及全区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强调要在全区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坚决消除安全隐患，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为认真汲取事故教训，深入开展全区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 2023 行动，现就全区城镇燃气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再次紧急通知如下：

## **一、高度重视燃气安全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各地各燃气行业主管部门要切实增强政治责任感和政治敏锐性，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及“睁着一只眼睛睡觉”的工作状态，严而又严、实而又实地做好燃气安全风险防范各环节工作。要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清醒认识当前燃气安全面临的严峻形势，以大概率思维应对小概率事件，坚决杜绝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坚决杜绝同类事故再次发生。要坚持严管重罚，全面整顿燃气经营市场秩序，对不符合条件的燃气经营企业严格依法取缔或吊销燃气经营许可，加快淘汰一批基础差、安全管理水平低的企业，推进行业专业化、规模化发展。要完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强化应急处置能力，妥善应对和及时处置燃气安全事故。

## **二、扎实开展燃气安全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一）常态化开展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巩固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百日行动”及岁末年初重大隐患

排查整治工作成效，聚焦燃气领域重点环节、重点场所、重要用户，持续深入开展排查整治，确保燃气安全监管各领域、流程全覆盖。要严格落实燃气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督促燃气经营企业落实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加大燃气经营企业重大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重点聚焦餐饮等使用燃气的场所，主动将排查对象延伸至农贸市场、商业综合体、早晚市、学校、医院等使用燃气的人员密集场所。重点排查同时使用两种以上气源、未按规定安装燃气泄露报警器与紧急切断装置、软管长度大于2米，软管穿墙、未经许可，擅自从事气瓶充装活动、未建立燃气用户燃气设施（含灶、管、阀）定期安全检查制度、燃气经营者供应的燃气不具有警示性臭味，未按规定进行加臭等内容。要大力做好排查发现问题隐患整改工作，落实“查、改、督、销”工作程序，坚持闭环管理，做到治前有清单、治中有监督、治后有复核、有验收，确保已发现隐患问题尽快清零。对于隐患整治推进缓慢、不积极整改的地方、部门和单位予以通报，对工作严重滞后的进行约谈，并依法追究责任人。

**（二）扎实做好用户端用气安全。**按照《全区城镇燃气用户橡胶软管等更新加装实施方案》工作要求，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要督促各地将燃气用户橡胶软管更换、加装燃气泄露报警器、自闭阀或紧急切断装置纳入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存在安全隐患的，要立查立改推进更新加装。要采取分包到户、责任到人等方式，逐一入户摸排调查，全面摸清城镇燃

气用户使用橡胶软管等存在安全隐患情况。根据摸排调查结果，确定燃气用户橡胶软管等更新加装计划，研究制定实施方案，作为燃气管道等“四类管线”更新改造和燃气安全专项整治重要内容，同步部署、同步实施。要结合燃气管道等“四类管线”更新改造、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对老旧小区、人员密集的餐饮场所、孤老家庭、出租房屋及其它可能造成群死群伤的重点用户，优先列入更新加装计划。对于中断后恢复经营的企业，必须先进行安全检查，确保设施和运行环境符合要求。要严格落实居民用户每年至少一次入户安检工作要求，对到访不遇用户要积极协调物业、居委会对接确认入户时间，切实提高入户安检比例。

**（三）紧盯瓶装液化石油气安全管理。**要强化瓶装液化石油气用户端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认真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加强瓶装液化石油气安全管理的指导意见》有关要求，严格执行定期上门检查用户安全用气情况的规定，继续严格落实燃气安全重大事故专项排查整治工作要求，加强与市场监管、交通运输、商务等部门协调联动，严把气瓶充装、运输、使用关口，紧盯燃气企业严格落实“一瓶一码”，坚决打击充装非自有气瓶、超期气瓶行为，严厉打击“黑气瓶”“黑窝点”及气贩子倒装等违法行为，一经发现，从严、从重处罚。要彻查个人购买气瓶挂靠在企业名下行为，坚决杜绝气瓶非法充装“合法化”。严格落实实名制购气，确保气瓶充装与销售、销售与用户

数、用户数与签订协议等方面内容严格一致。

**（四）安全有序推进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严格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实施方案（2022—2025年）》《自治区省级领导包抓城市市政基础设施更新及“四类管线”改造工作方案》，指导各地及时将燃气管道老化、占压、落后材质等纳入更新改造范围。严格落实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质量和施工安全责任，切实加强事中事后质量安全监管，杜绝质量安全隐患。要建立工程质量安全抽检巡检、信用管理及失信惩戒等机制，压实各参建单位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责任。要科学制定施工方案，同步推进片区内城市燃气、供水、供热、排水管道改造，避免改造工程碎片化，造成重复开挖、“马路拉链”、多次扰民等。坚决防止在施工过程中，因操作不当破坏燃气等管道引发事故，坚决防止过度或不必要的“破墙打洞”引发民怨。要按规定做好改造后通气、通水等关键环节安全监控，做好工程验收移交。依法实施燃气压力管道施工告知和监督检验。

**（五）坚决整治燃气行业违法行为。**把整治燃气行业违法违规行为作为专项排查整治工作重点，依法调查取证、依法进行处罚。要加强部门联合协同，加大对使用燃气的餐饮场所未安装燃气泄漏报警器、不按要求加臭味剂、违规供气等违法违规行为执法处罚力度，对存在重大隐患、不符合安全条件的餐饮场所，坚决按规定停止供应燃气，并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对

因燃气企业入户检查不认真而导致的事故，坚决严格追究燃气企业相关责任，对燃气企业不符合市场准入条件且整改后仍不合法定条件的，坚决依法清出燃气市场。压实部门监管责任，加大联合执法检查，查准找实问题，对于违法行为一经查实，决不姑息，切实提高监管震慑力，提升全区燃气安全水平。

### 三、加强组织领导

**（一）压实各级各部门和单位责任。**各地主要负责同志要主动落实“一岗双责”，亲自部署、加强统筹，层层压实责任。燃气主管部门要发挥牵头抓总作用，进一步加强与市场监管、交通运输、商务、消防救援、公安等部门会商研判、信息共享、联合执法，推动形成上下协调联动、部门齐抓共管工作局面。要邀请行业专家参与排查整治及督导检查，定期分析研判燃气安全形势，指导各地强化燃气安全监管，确保我区燃气行业平稳运行。要督促燃气经营企业立即开展餐饮等使用燃气的商业用户的入户安检，利用 1 个月的时间，完成全覆盖。各地各部门要认真吸取“6·21”事故教训，举一反三，结合全区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深入开展本地本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工作，坚决遏制恶性事故再次发生。

**（二）严格值班值守及信息报送。**各地燃气主管部门、燃气企业要严格落实燃气安全事故信息报送制度，一旦发生事故，要严格按照部门及企业应急预案规定启动应急响应，第一时间上报属地政府及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值班室。坚决杜绝迟报、瞒

报、误报等情况，对于因信息报送失职失责、造成重大损失影响的，将提级追究相关部门及人员责任。

**（三）加强燃气安全宣传。**各地要加强燃气安全宣传引导，制定宣传计划，充分利用电视、网络、报刊等平台工具，多渠道、多方式对用户进行安全用气宣传。要加大以案示警、以案促改力度，开展燃气安全“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等活动，普及安全用气知识，提升公众安全用气意识。燃气企业要结合入户安检，同步开展燃气使用安全要求和应急处置方式宣传教育。

各地请于7月22日之前，将入户安检排查情况（见附件）**盖章版和电子版**报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专项整治落实情况及时报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自治区安委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951-5027170

邮 箱：nxjstcjc@163.com

附件：城镇燃气安全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台账



（此件依申请公开）

附件

## 城镇燃气安全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台账

填报人员：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序号	检查对象	突出问题和安全隐患	整改完成时限	整改完成情况	责任部门及人员	联系方式	备注
1							
2							
3							
4							
5							

注：1.排查过程未发现问题隐患的点位不列入台账；2.整改完成时限须为具体日期；3.整改完成情况待台账移交地方后，由各地相关部门填报；4.责任部门及人员填写具体受检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单位及个人。



---

抄送：各市、县（区）人民政府，存档（2）。

---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2023年6月22日印发

---